

证券代码：601827

证券简称：三峰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3-039

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11月14日在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号公司102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4日通过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钦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依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包括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在内的公司管理制度体系进行修订更新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审议决定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23-040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5 日